

四川新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信用减值准备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四川新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一届第五次董事局会议、第十一届第四次监事局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计提信用减值准备的议案》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本次计提减值准备概述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和本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和要求，为更真实、准确的反映公司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、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，基于谨慎性原则，公司对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，对部分应收款项计提了信用减值准备。

二、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及金额

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 2020 年末可能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清查后，计提的各项信用减值准备合计 3,389,166.76 元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元

项目	信用减值损失	合计
坏账准备：		
应收票据坏账损失	-1,632,330.23	-1,632,330.23
应收账款坏账损失	965,574.55	965,574.55
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	4,707,411.96	4,707,411.96
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	-800,000.00	-800,000.00
预付账款坏账损失	148,510.48	148,510.48
合计	3,389,166.76	3,389,166.76

三、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计提各项信用减值准备合计 3,389,166.76 元，考虑少数股东损益 624,315.28 元的影响后，减少公司 2020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净利润 4,013,482.04 元。

四、董事局关于公司计提信用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

公司计提信用减值准备遵照并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相关规定，是公司根据相关资产的实际情况并经资产减值测试后，基于谨慎性原则而作出，使公司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。

五、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，遵循谨慎性原则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规定，能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，计提依据充分，决策程序规范，同意公司本次计提事项。

六、监事局意见

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，遵循谨慎性原则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相关规定，程序合法，依据充分，有利于准确反映公司资产状况，同意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事项。

特此公告

四川新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

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